

初雪

记者 杨迁伟

11月22日(小雪),安康迎来了入冬以来的第一场雪,今年的雪,却比往年来得更早一些。

仿佛就在一夜之间,安康境内的镇坪、紫阳、白河、汉滨等海拔较高一些的地方,雪翩然而至,如约而来,晶莹的雪花带来了冬天的问候。

你瞧,那屋顶上、草丛中、树枝间,铺上或薄或厚的一层白雪,给冬天增添了几分童话般的浪漫气息。黄叶未落尽,雪却白了一地,我想这随处可见的自然雪景,应该是冬天最美的风景了。



①侯风玲 摄 ②张治乾 摄
③柴松 摄 ④张国玺 摄 ⑤王韬 摄



我们北京医学院七届医疗系工农兵学员共382人,按部队编制分三个连,我被分在二连,我们连也来自四面八方,五湖四海。

记得和我一个班并住在一个宿舍的同学叫仁庆旺吉尔,内蒙古人,长得高高大大、粗粗壮壮的。进校时,他汉语说得不流利,好多汉字不会写。班里的男同学打趣地称他为“吉尔”,后来他知道汉语谐音的含义了,谁要叫他“吉尔”,他就打谁,同学们也认为这样叫他不妥,不文明,就改叫名字的前两个字“仁庆”。仁庆同学从不太会说汉语,不太会写汉字到会说汉语,也会用汉字记课堂笔记,学习很刻苦。仁庆同学最大的优点是助人为乐。因他个大,结实,力气大,拉练、下乡、到工厂,脏活、累活他都抢着干。那时我是班里年龄最小的,个子也不高,身体比较瘦弱,仁庆经常帮助我。我也经常帮仁庆讲解课本上的难题,我俩成了最好的朋友,从此结下深厚的同学情。仁庆上大学前在内蒙古老家也是赤脚医生,二十多岁就结婚了,他说:“媳妇长得高高大大,结结实实,放牧持家一把好手。”我问他:“你上大学的生活费用怎么办?”他说:“家里养了一群绵羊,一次学费也就卖几头绵羊的钱,一学期邮寄三次生活费用,放假再邮寄路费。”他说媳妇待他很好,生活也很甜蜜,等他大学毕业了回到内蒙古,他当医生,媳妇放牧持家。他还充满真情地说:“我要好好地报答我的媳妇!”听了仁庆一番话,我也很感动,我表示,要努力学好医学本领,将来回乡当一名好医生,也要娶一个贤惠能干的好媳妇。

在北京医学院上大学的三年多时间里,对我帮助最大的是班里的班长韩力。她是北京市人,由新华印刷厂的工人推荐上大学的。她好学上进,遇事沉稳有主见,在班上的威信很高,在编排学习小组时,她经常把我编在她的学习小组上。我那时记忆力很好,解剖学我能倒背如流,但动手能力比较差。在积水潭医院实习,每天早上要给病人抽血化验时,我笨手笨脚总是扎不进血管,抽不出血来,急得想哭。韩力知道后,早上陪着我一块给病人抽血,韩力就手把手地教我,怎样找到静脉血管,这样我慢慢地学会了静脉穿刺抽血。

韩力是带工资上大学的,在当时经济条件是比较好的,每次买医学书,她都会同样的书一次买三本。一本给当时班里的李密同学,李密同学是从河北保定农村的支部书记推荐上大学的,思想积极,能写会说,担任北京医学院学生会主席。一本是给我的,她把我当成小弟弟一样对待,生活上关照我,学习上帮助我。上大学期间的三年半,我只回过一次家,一方面是没有路费钱,另一方面想抽时间多学习医学知识。每当放寒暑假时,尤其是放寒假过春节时,她就把我叫到她家里,她家住在西城区复兴门外的一个胡同里。她父母也对我很好,她有一个比我小两岁的弟弟,经常和我一块玩。我就像韩力的亲兄弟一样,像她家里的一员。

其实,这里面有个秘密。当时大学里面不允许谈恋爱,尤其是班干部。我虽年龄最小,但聪明好学,讨人喜欢,班里都认为韩力喜欢我。事实上韩力每次约李密时都会把我叫上,在学校里他们俩悄悄地好起来了,也没人知道,我只是充当了“电灯泡”的作用。毕业后李密留校担任了北京医学院团委书记,韩力也留在北大医院当妇产科医生。现在想起来真是有趣!虽然我充当了“电灯泡”,但我这个“电灯泡”却得却心甘情愿,也很值得。

在大学三年多的时间里,最值得留恋的是:班里有位从部队推荐来的女解放军,是某部队的卫生员,名叫小丽,长得眉清目秀,个子不高不矮,不胖不瘦,匀匀称称,酷似电视剧《平凡的世界》里的田晓霞。她是在开学一个多月后才进的学校。由于基础较差,开始上基础课时,往往听不懂。年龄小,听不懂课时就爱哭。那时的我记忆力特好,就经常找她给我讲解辅导。一来二去,她对我就有了好感。

初春的一个周末,为了感谢我,她约我到颐和园玩。颐和园是清朝最大的皇家园林,她父亲是司令员,派司机开了一辆黑色的红旗牌小轿车来学校接,我和她坐上小轿车,这是我人生第一次坐小轿车啊!颐和园好大好美啊!湖光山色,波光潋滟。坐画舫游览,登万寿山俯瞰湖上的景色更是美上加美。一会儿穿过画廊,一会儿走过林阴道,我完全沉浸在这美好时光里。不知不觉到了午后。她对我说:“坐车,顺路到我家去坐坐!”“不麻烦了。”我说。“顺便嘛。”她说。“恭敬不如从命,听你的。”我说。

时正傍晚,华灯初上,穿过大街,走过小巷,不一会儿来到了中南海。中南海是中央领导和国务院办公居住的地点,一般人是不能进去的。小轿车开到了中南海,门两边都有警卫员站岗,司机报了姓名,小轿车开进第一个院子,院子古朴典雅,一个院子套一个院子,一个圆门套一个圆门,一个园林套一个园林。我就像红楼梦里的刘姥姥进了大观园一样,眼花缭乱,不知所措。最后转进了一个小院子里,进门见到了她的母亲。她母亲40开外,穿着得体,彬彬有礼。给我倒了茶水,端了两盒糖果,小坐了一会儿,寒暄了几句。我越坐越别扭,越坐越不自在,我说:“时间不早了,明天还要上课,咱们早点回学校去吧。”

小轿车把我们送回了学校,各自回到宿舍。这一夜,我怎么也睡不着,心里五味杂陈,有说不出来的滋味。我想:我是从大山里走出来的农民的儿子,不可能有非分之想,是不可能的。那时的我就像路遥小说改编的电视剧《平凡的世界》中的孙少平一样,人穷志不穷,有坚强的毅力,有执着的追求。从此,我更加刻苦学习,学习成绩在班上名列前茅。在后来的日子里,我也经常帮小丽讲解辅导功课。但心里却告诉自己“那是不可能的啊”。

(系列之五)

★私人档案

“生态安康·秀水之歌”

——摄影暨美文大赛参赛作品展



稻米飘香醉心田

李永明

我虽然在城市生活多年,但内心对农作物仍怀有深深的眷恋。在漫漫的人生岁月中,我对粒粒稻米钟情有加,对一粥一米倍感珍贵,脑海里不时回放着稻菽千重浪的丰收情景。

每年春分一过,村里人就坐不住了。人们每天扛着铁锹去地里转悠,在每块地里挖上两锹,然后再拍平。这是看墒情,看地气上来了没有。一粒大米从一株幼苗开始成长,经历了秧苗分蘖期,幼穗发育期,拔节孕穗期,抽穗开花期,灌浆结实期,一粒大米从种子发育到颗粒归仓,它吸收日月之精华,天地之灵气,还有农人们挥洒在地里的汗水。

灌水,着床,筛土,施肥,浇水,防虫通风……每个环节都容不得马虎大意,每个过程都要细心管理。为了秧苗长得壮实,农人们在每块秧苗的四周,用塑料薄膜覆盖起来,聚光聚热,秧苗长得疯快。六七月份,烈日当空,太阳毒辣辣地照射着。父亲戴着草帽,在水田里薅草。任何稗草都逃不过父亲犀利的眼神。稗草和稻子长得非常相似,但稗草更光滑,父亲用力把稗草连根拔起,甩到田埂上。半晌功夫,那些稗草在阳光的暴晒下,很快就蔫了。

起初是风,它让稻穗从嫩绿的谷苞里探出头来,这样的出场显得谦逊腼腆,过不了几天,田里的稻花冉冉飘香,它们低着头,向父亲、阳光和风倾诉着成熟。乡村从此进入金黄时期。在我心中,和蓝天白云相映成趣的稻花,是无法言喻的、难以忘怀的。这个时候,全家人等候多时,从春天播撒下一粒粒种子开始,从忙碌的插秧开始,从彻夜的护水灌溉开始。

头一天晚上,家家户户响起了“霍霍”的磨镰声,这是乡村最生动的旋律。磨刀石用久了像凹下去一轮弯月,这是农人们值得骄傲自豪的劳动工具。第二天一早,板桶下田,传递稻穗,挑谷运稻,稻田里一片欢声笑语。作为庆祝的仪式,稻垛高高地堆起,孩子们在田野上疯跑。

沁凉的地气自脚心涌入全身,这是乡村的质朴气息,田野的久违情愫,晒场上堆满金黄一片,需要人们不停地翻耕,形成一条一条的渠行,让所有的谷子透气暴晒。

庄稼充满了诱惑,田野充满了挑衅。父亲用一把雪亮的镰刀割去一个乡村的金黄色。面对即将到手的宝物,不得不牺牲一丝力气毫不保留地泼洒在曳荡的稻海里。挥动镰,父亲弯下身体,不停地重复这个姿势。橙黄的谷粒给予父亲动力,给家人带来丰收和喜悦。

拾稻穗,是农事中不可缺少的尾声,如同故事总要有结局。父亲告诉我,拾稻穗是劳动生活的一种。汗珠样饱满的颗粒,朴素而诱人的香味,是劳动兑现丰收的诺言。我端着一只青白相间的花瓷碗,里面盛满了母亲做的香喷喷的大米饭,越嚼越香,越嚼越感动。稻香让我明白了世事沧桑,懂得了万事沉静。稻米它是淳厚大地散发的恒久之香,万千命运绽放的馥郁芳香。

到了知天命的我,还没有做到像躺在米缸里的大米那样沉稳安静,有时还如喝老家大米酿的稠酒冲动任性。我敬重大米,把对大米的深情埋在心里,像井水蕴藏在厚土之下。而今,我靠大米与文字的喂养,希望创作也像一粒粒大米一样,从我灵魂的稻田里长出来。



水润
汉江

安康市水利局、《安康日报·汉江晨刊》联合举办“生态安康·秀水之歌”摄影暨美文大赛,向社会各界征稿。参赛作品请发至1739108259@qq.com信箱,作者请发附件并留下联系电话和地址,否则稿件无法采用。如图片数量多,请压缩打包发送。谢谢合作!

难忘的同学生情
王永堂 / 口述
谢可芝 / 记录